



BOSCH

PRO

GIC 4-23 C | GIC 5-27 C

Robert Bosch Power Tools GmbH
70538 Stuttgart
GERMANY

www.bosch-pt.com

1 609 92A 8HH (2026.05) T /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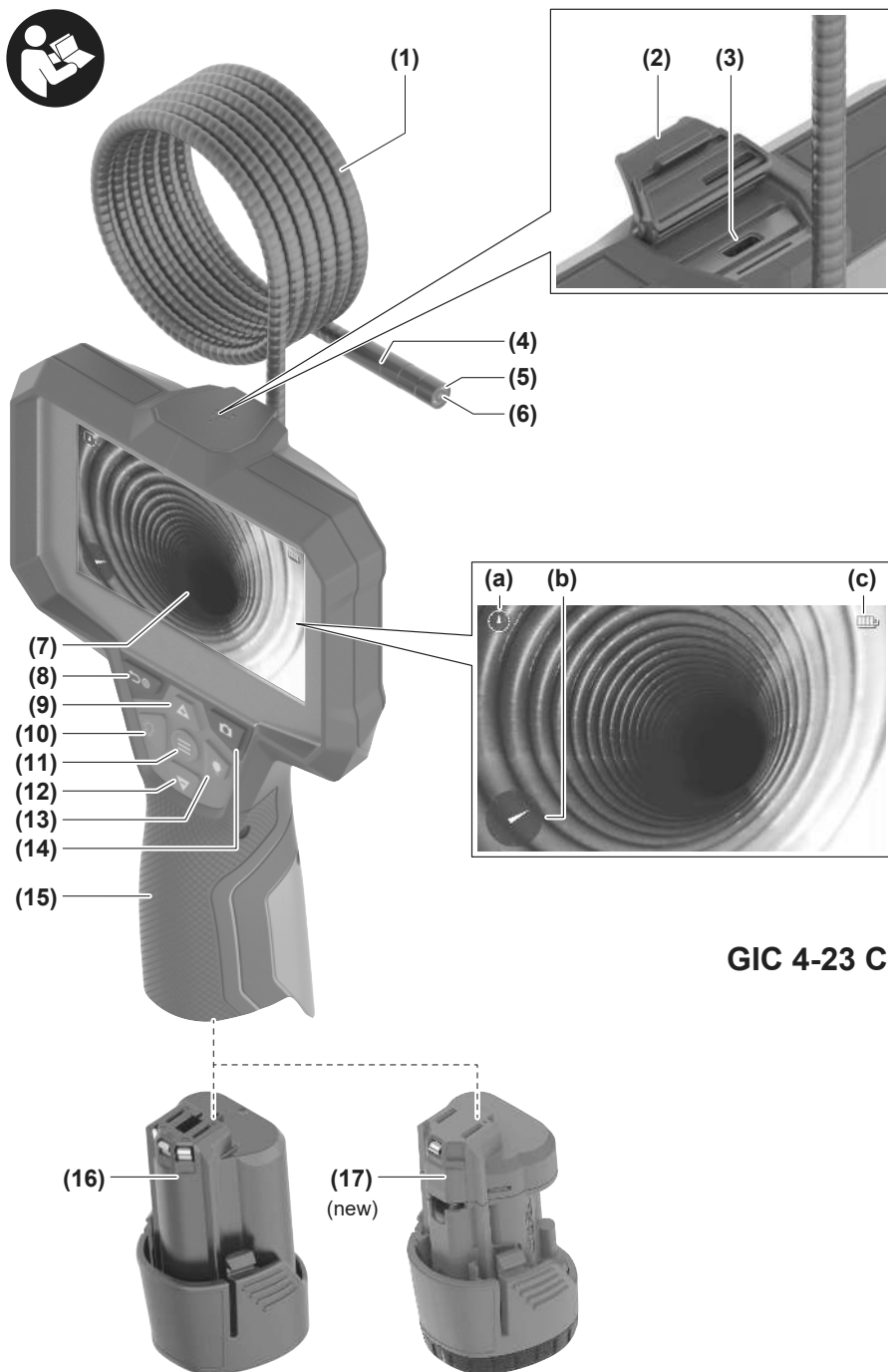
1 609 92A 8H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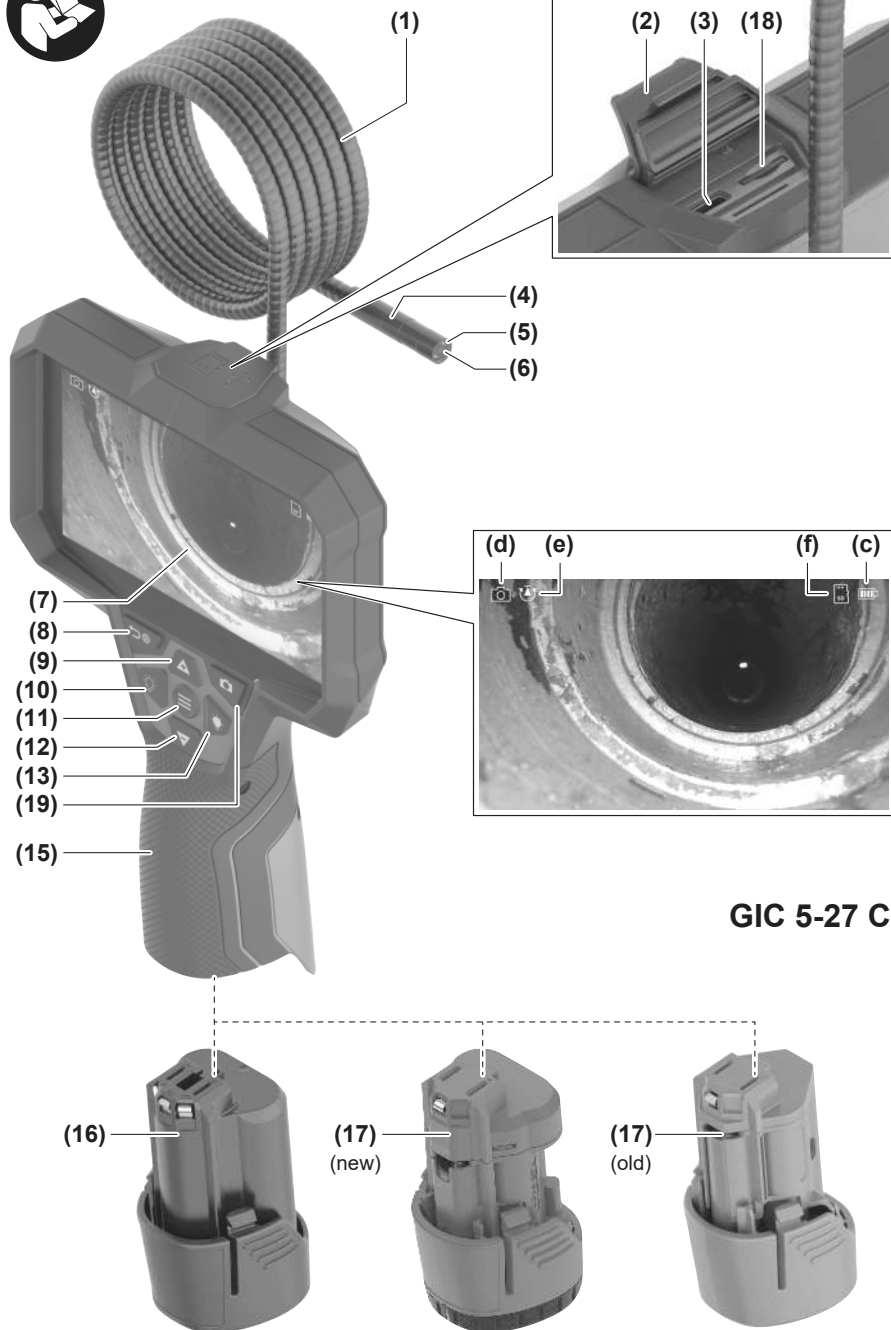
zh 正本使用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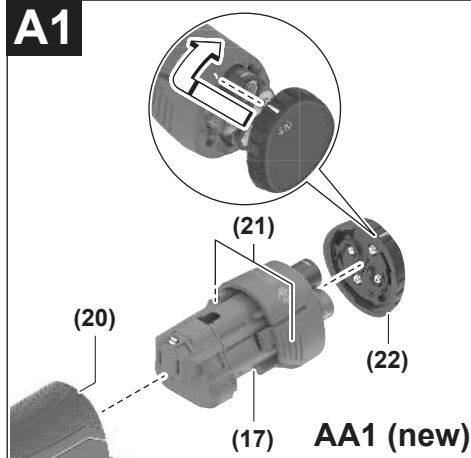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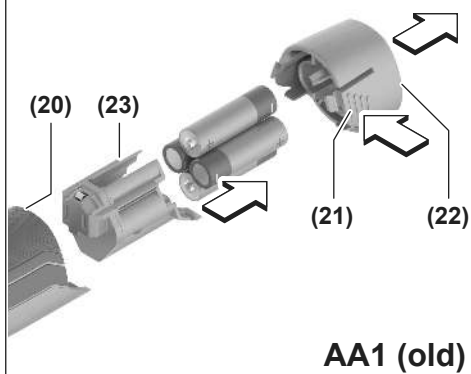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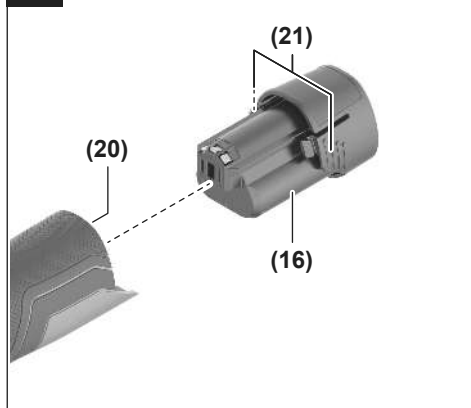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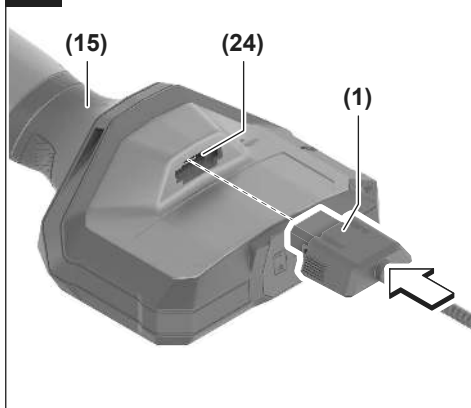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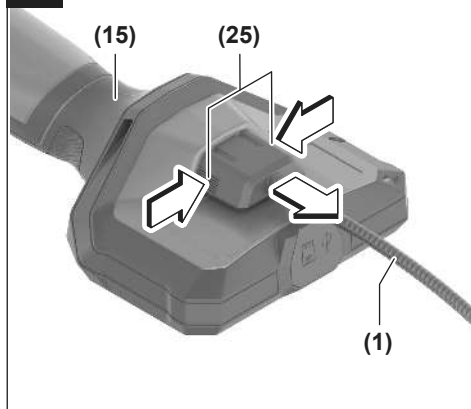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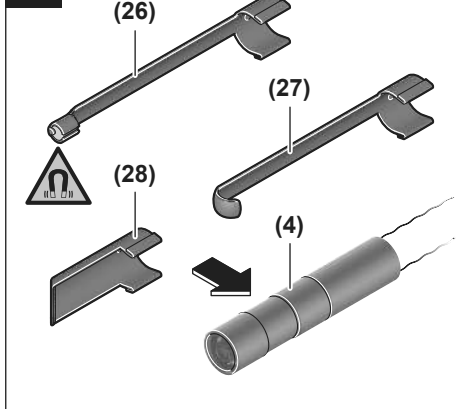
中文	页 7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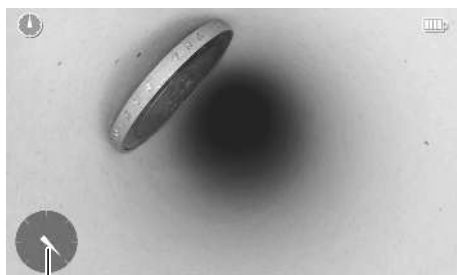


GIC 4-23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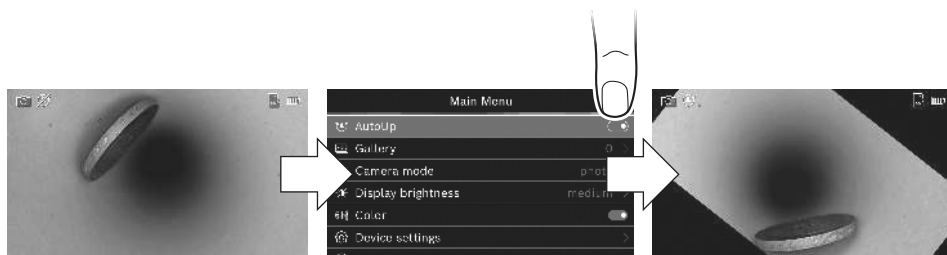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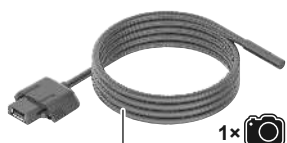


GIC 5-27 C

A1**A2****B****C****D****E**

F

(b)

GIC 4-23 C**G****GIC 5-27 C**

1 600 A02 R6M (Ø 8.3 mm/1.5 m)
 1 600 A02 R6P (Ø 8.3 mm/3.5 m)
 1 600 A02 Z63 (Ø 3.9 mm/1.5 m)

**(29)**

(30)
 (GIC 5-27 C)



1 600 A02 Z61 (Dual Camera/1.5 m)

**(31)**

中文

安全规章



必须阅读并遵守所有说明。如果不按照提供的说明使用检测摄像机，可能会影响集成在检测摄像机中的保护功能。请妥善保存这些说明。

- ▶ 仅允许由具备资质的专业人员使用原装备件修理检测摄像机。从而确保检测摄像机的安全性。
- ▶ 不得在含有易燃液体、气体或粉尘的易爆环境中使用检测摄像机。检测摄像机内可能产生能点燃粉尘和气体的火花。
- ▶ 对检测摄像机执行任何作业（例如安装、维护等）以及在运输和仓储充电电池之前，都应将充电电池从检测摄像机中取出。
- ▶ 如果较长时间不使用，应将电池从检测摄像机中取出。在长时间存放于检测摄像机中的情况下，电池可能会腐蚀。
- ▶ 不得将光束对准人或动物，也请勿直视光束，即使和光束相距甚远也不可以做上述动作。
- ▶ 在使用检测摄像机之前请检查工作区域。检测摄像机的部件不得接触电线、活动性部件或化学物质。断开工作区域内排布的电线电路。这些二措施将减小爆炸、电击和财物损失风险。
- ▶ 如果工作区域内存在有害健康的物质，请穿戴合适的个人防护装备，例如护目镜、防护手套或呼吸防护面具。下水道或类似区域中可能有毒性、传染性、腐蚀性或对健康具有其他威胁的固态、液态或气态物质。
- ▶ 当您在包含有害健康的物质的区域内工作时，请格外注意保持洁净。在工作期间请勿饮食。请避免接触有害健康的物质，在工作结束后请用热肥皂水清洗双手和可能接触到这些物质的其他身体部位。由此可以降低健康风险。
- ▶ 使用检测摄像机时请勿站在水中。在水中工作存在发生电击的危险。
- ▶ 切勿改装并打开充电电池。可能造成短路。
- ▶ 如果充电电池损坏或者未按照规定使用，充电电池中会散发出有毒蒸汽。充电电池可能会燃烧或爆炸。工作场所必须保持空气流通，如果身体有任何不适必须马上就医。蒸汽会刺激呼吸道。
- ▶ 如果充电电池使用不当或者损坏，可能会有易燃的电解液从充电电池中流出。避免与之接触。如果意外碰到，用水冲洗。如果电解液碰到眼睛，还要寻求医疗帮助。从充电电池流出的液体会刺激或灼伤皮肤。
- ▶ 钉子、螺丝刀等尖锐物品或外力作用可能会损坏充电电池。有可能出现内部短路、蓄电池燃烧、发出烟雾、爆炸或过热。
- ▶ 当电池盒不用时，将它远离其他金属物体，例如回形针、硬币、钥匙、钉子、螺钉或其他小金属物体，以防一端与另一端连接。电池端部短路会引起燃烧或火灾。
- ▶ 只能将此充电电池用在制造商的产品中。这样才能确保充电电池不会过载。

- ▶ 请只用制造商推荐的充电器充电。不可以使用针对某些特定蓄电池的充电器，为其它的蓄电池充电，可能引起火灾。



保护充电电池避免高温（例如长期阳光照射）、火焰、脏污、水和湿气的侵害。有爆炸和短路的危险。



不要将磁性附件靠近植入物和其他医疗设备，例如心脏起搏器或胰岛素泵。附件的磁性会产生磁场，这可能会对植入物或医疗设备的功能产生不利影响。

- ▶ 让磁性附件远离磁性数据媒体和对磁性敏感的设备。附件的磁性作用可能会导致不可逆的数据丢失。

产品和性能说明

请注意本使用说明书开头部分的图示。

按照规定使用

本数字式检测摄像机适合在不易进入和黑暗的区域进行检测。把附带的辅助工具安装在摄像机头之后，也可以用它来移动和去除小且轻的物体（例如小的螺丝）。

本数字式检测摄像机不可以用在医疗用途。也不可以使用检测摄像机打通阻塞的水管或引入电线。

图示组件

图示组件的编号和检测摄像机详解图上的编号一致。

- (1) 摄像机电缆
- (2) 上盖板
- (3) USB Type-C®插口^{a)}
- (4) 摄像机头部
- (5) 摄像机头部照明灯
- (6) 摄像机镜头
- (7) 显示屏
- (8) 电源键
- (9) 向上按键
- (10) 向左按键
- (11) 中间按键
- (12) 向下按键
- (13) 向右按键
- (14) 照片拍摄按键 (GIC 4-23 C)
- (15) 手持设备
- (16) 充电电池^{b)}
- (17) 电池适配器AA1
- (18) Micro-SD卡插槽 (GIC 5-27 C)
- (19) 照片/视频拍摄按键 (GIC 5-27 C)
- (20) 匣仓
- (21) 解锁按键
- (22) 蓄电池适配器密封帽

- (23) 蓄电池适配器外壳（蓄电池适配器，旧版）
- (24) 摄像机接口
- (25) 摄像机电缆止动件
- (26) 磁铁
- (27) 钩子
- (28) 镜子
- (29) USB Type-C®线
- (30) Micro-SD卡^{b)} **(GIC 5-27 C)**
- (31) 保护袋

- a) USB Type-C®和USB-C®是USB Implementers Forum的商标。
- b) 该附件并不包含在基本的供货范围中。

技术参数

数字式检测摄像机		GIC 4-23 C	GIC 5-27 C
物品号		3 601 B41 5K0	3 601 B41 4K0
显示屏尺寸	"	4.3	5
显示屏分辨率	px	800 × 480	1280 × 720
摄像机/图片文件分辨率 ^{A)B)}	px	1280 × 720	
摄像机、图片文件和视频文件分辨率 ^{A)}	px		1280 × 720
截屏格式		JPG	JPG
视频格式		-	AVI
视频帧速率			
- 不带 AutoUp 功能	fps	-	20
- 带 AutoUp 功能 ^{A)}	fps	-	7
内部存储器上的最大图片数量		30	30
视野 ^{A)C)}	度	75	75
对焦距离 ^{A)}	毫米	30-80	30-80
摄像机头部照明灯最大发光强度 ^{A)D)}	lx	200	200
摄像机头部/电缆在柴油、机油、乙醇、汽油、AdBlue®和盐水（盐度为26.5%）中的最大浸泡时间 ^{A)}	分钟	30	30
供电			
- 充电电池（锂离子）		10.8伏特/12伏特	10.8伏特/12伏特
- 蓄电池（碱-锰，带蓄电池适配器）		4× 1.5伏特 LR6 (AA)	4× 1.5伏特 LR6 (AA)
- 充电电池（镍氢电池，带蓄电池适配器）		4× 1.2伏特 HR6 (AA)	4× 1.2伏特 HR6 (AA)
运行时间大约			
- 使用充电电池（锂离子） ^{E)}	小时	8 ^{F)}	6 ^{G)}
- 使用蓄电池（碱-锰）	小时	3 ^{F)}	2 ^{G)}
- 使用充电电池（镍氢电池，1.2伏）	小时	3.5 ^{F)}	3 ^{G)}
重量 ^{H)}	公斤	0.36	0.36
尺寸（长 × 宽 × 高） ^{E)}	毫米	242 × 140 × 66	242 × 140 × 66
摄像机头部直径 ^{A)}	毫米	8.3	8.3
摄像机电缆长度 ^{A)}	米	1.5	1.5
摄像机电缆最小弯曲半径	毫米	25	25
手持设备防护类型（不带充电电池/电池适配器）		IP54	IP54

显示元件

- (a) **Up Indication (GIC 4-23 C)**功能状态指示灯
- (b) **Up Indication (GIC 4-23 C)**功能方向指示灯
- (c) 充电电池/电池电量指示灯
- (d) 拍摄模式图标 **(GIC 5-27 C)**
- (e) **AutoUp (GIC 5-27 C)**功能状态指示灯
- (f) Micro-SD卡状态指示灯 **(GIC 5-27 C)**

数字式检测摄像机		GiC 4-23 C	GiC 5-27 C
摄像机头部和摄像机电缆防护类型 ^{A)}		IP67	IP67
充电时建议的环境温度	摄氏度	0至+35	0至+35
运行时允许的环境温度	摄氏度	-10至+50	-10至+50
存放时允许的环境温度（不带充电电池）	摄氏度	-20至+70	-20至+70
兼容的充电电池		GBA 10,8V... GBA12V... GBA 12V...	GBA 10,8V... GBA12V... GBA 12V...
推荐的充电器		GAL12... GAL 12... GAX18 ...	GAL12... GAL 12... GAX18 ...

A) 带摄像机电缆**GiC 4/5 Imager 8.3mm/1.5m**

B) 当图片在显示屏中放大或以黑白显示时分辨率为800 × 480

C) 通过屏幕对角线测得

D) 在50毫米距离和昏暗环境下

E) 带GBA 12V 2.0Ah

F) 带摄像机显示，带**Up Indication**功能，中等显示屏亮度，50%亮度的摄像机照明灯

G) 带摄像机显示，带**AutoUp**功能，中等显示屏亮度，50%亮度的摄像机照明灯

H) 不含锂离子充电电池/蓄电池适配器/蓄电池/充电电池/摄像机电缆的重量（锂离子充电电池的重量请查看 www.bosch-professional.com。）

安装

供电

本检测摄像机可以使用**Bosch**锂离子充电电池，也可以使用一般的电池或一般的镍氢充电电池。

显示屏中的电量指示灯(c)显示锂离子充电电池、电池或镍氢充电电池的电量。

带蓄电池适配器运行（见图A1-A2）

电池或镍氢充电电池应装在电池适配器中。

► **电池适配器仅用于特定的博世检测摄像机，不允许配合电动工具使用。**

蓄电池适配器，新版（参见插图A1）：

逆时针旋转蓄电池适配器密封帽(22)并将其取下。将蓄电池或充电电池装入蓄电池适配器(17)。根据蓄电池适配器上的标记，注意电极是否正确。

将密封帽(22)装在蓄电池适配器上。同时注意密封帽和蓄电池适配器上的标记。顺时针锁止密封帽。

如要**装入**蓄电池适配器(17)，请将其推入匣仓(20)中，直至能感觉到它卡入。

如要**取出**蓄电池适配器(17)，请按解锁按键(21)，然后将蓄电池适配器从匣仓(20)中拔出。

蓄电池适配器，旧版（参见插图A2）：

如要**装入**电池或充电电池，请将电池适配器的外壳(23)推入匣仓(20)中。根据密封帽(22)上的图示，将电池或充电电池放入外壳中。将密封帽推到外壳上方，直至能感觉到它卡入且与检测摄像机手柄平齐。

如要**取出**电池或充电电池，请按压紧密封帽(22)的解锁按键(21)，然后拔下密封帽。请将位于内部的外壳(23)从匣仓(20)中取出。

蓄电池适配器，两种版本：

务必同时更换所有的电池或充电电池。请使用同一制造厂商，容量相同的电池或充电电池。

► **如果较长时间不使用，应将电池或充电电池从检测摄像机中取出。**在长时间存放于检测摄像机中的情况下，电池或充电电池可能会腐蚀。

带充电电池运行（见图B）

► **请只使用在技术参数中列出的充电器。**只有这些充电器才适用于本检测摄像机上的锂离子充电电池。

提示：鉴于国际运输规定，锂离子充电电池在交货时只完成部分充电。首度使用电动工具之前，必须先充足充电电池的电量以确保充电电池的功率。

如要**装入**已充电的充电电池(16)，请将该电池推入匣仓(20)中，直至能感觉到它卡入且与检测摄像机手柄平齐。

如要**取出**充电电池(16)，请按解锁按键(21)，然后将充电电池从匣仓(20)中拔出。**在此过程中请勿过度用力。**

如何正确地使用充电电池

保护充电电池，避免湿气和水分渗入。

充电电池必须储存在-20 °C至50 °C的环境中。夏天不得将充电电池搁置在汽车中。

充电后如果充电电池的使用时间明显缩短，代表充电电池已经损坏，必须更换新的充电电池。

请注意有关作废处理的规定。

安装摄像机电缆（参见插图C）

为了运行检测摄像机，必须先将摄像机电缆(1)安装到手持设备(15)上。

将摄像机电缆(1)的插头对准位置插到摄像机接口(24)上，直至其卡入。

拆卸摄像机电缆（参见插图D）

为了取下摄像机电缆(1)，请推拢止动件(25)，然后将插头从手持设备(15)中拔出。

安装镜子、磁铁或钩子（参见插图E）

镜子(28)、钩子(27)或磁铁(26)可作为辅助用具安装到摄像机头部(4)上。

如图所示，请将这三个辅助用具之一推到摄像机头部(4)上直至限位。

提示：磁铁(26)和钩子(27)仅用于移动和去除松动安装的小型 and 轻型物品。如果拉力过大，可能会损坏检测摄像机或辅助用具。

运行

- ▶ **避免手持设备和充电电池或电池适配器受阳光直射。避免充电电池或电池适配器受潮。** 摄像机电缆(1)和摄像机头部(4)安装正确时可防水，手持设备(15)可防溅。但充电电池(16)和电池适配器不防水，接触水时有触电或造成损坏的危险。
- ▶ **当摄像机头部(4)上的镜头起雾时请勿使用检测摄像机。** 等潮气散发后再接通检测摄像机。否则可能会损坏检测摄像机。
- ▶ **接通的照明灯(5)可能在运行期间变得炽热。** 请勿触摸照明灯，避免烫伤。
- ▶ **检测摄像机不可以暴露在极端的气候下，也不可以把检测摄像机放在温差较大的环境中。** 比如，不可以长时间搁置在汽车中。如果摄像机曾暴露在温差较大的环境中，必须先等待摄像机温度恢复正常后再使用摄像机。

投入使用

接通/关闭

如要**接通**检测摄像机，请按压电源键(8)或中间按键(11)。

提示：如果接通时未安装摄像机电缆，则显示屏会显示一条故障信息。

如要**关闭**检测摄像机，请按压电源键(8)直到显示屏关闭。

如果一段时间内未按下检测摄像机上的按键，摄像机会自动关闭以保护充电电池或电池。您可以在主菜单中确定关闭时间。

调节摄像机头部照明灯

如要调节照明灯，请多次按压向左按键(10)或向右按键(13)，直到达到所需亮度或照明灯关闭。

- ▶ **请勿直视照明灯(5)，也不要将照明灯对准其他人员。** 照明灯的灯光可能会造成眩目。

放大/缩小显示屏中的图片（缩放）

如要调节显示屏显示的放大倍数，请多次按压向上按键(9)或向下按键(12)，直到达到所需的放大倍数。

主菜单

如要进入<主菜单>，请按压中间按键(11)。

在菜单中导航

- 在菜单中滚动：按压向上按键(9)或向下按键(12)。
- 切换到子菜单：按压中间按键(11)或向右按键(13)。
- 确认所选的菜单项：按压中间按键(11)。
- 接通/关闭虚拟开关功能 ：按压中间按键(11)、向右按键(13)或向左按键(10)。由此也可保存该设置。
- 返回上一层菜单：短按电源键(8)。
- 退出主菜单并返回摄像机显示：短按电源键(8)。

菜单项

- **<Up Indication> (GIC 4-23 C)：**接通或关闭该功能。
Up Indication功能接通后，方向指示灯(b)显示图片中的“上方”位置在哪里（参见插图F）。
提示：并非所有摄像机电缆都支持该功能。在安装了镜子(28)和/或摄像机电缆(1)垂直定位的情况下，仅部分功能可用。
- **<AutoUp> (GIC 5-27 C)：**接通或关闭该功能。使用AutoUp功能旋转图片，直至“上方”在显示屏中也位于上方（参见插图G）。
提示：并非所有摄像机电缆都支持该功能。在安装了镜子(28)和/或摄像机电缆(1)垂直定位的情况下，仅部分功能可用。
- **<画廊> (GIC 4-23 C)：**您可以在此处调出所拍摄的照片。
使用向下按键(12)或向上按键(9)，根据日期选择所需文件。
按压向右按键(13)或中间按键(11)，以调出所选照片的预览视图。
按压中间按键(11)，以打开所选文件。
- **<画廊> (GIC 5-27 C)：**您可以在此处调出所拍摄的照片和视频。
使用向下按键(12)或向上按键(9)，根据日期选择所需文件。
按压向右按键(13)或中间按键(11)，以调出所选照片或视频的预览视图。
按压中间按键(11)，以打开所选文件。
提示：插入Micro-SD卡(30)后，仅显示存储在Micro-SD卡上的文件。如要从内部存储器中调出照片，您必须取出Micro-SD卡(30)。
- **<相机模式> (GIC 5-27 C)：**请在拍摄<照片>和拍摄<视频>之间进行选择。
- **<屏幕亮度>：**设置所需的显示屏亮度。
- **<颜色>：**接通或关闭显示屏彩色显示（关闭：黑白显示）。
- **<设备设置>**
 - **<日期&时间>：**设置文件的保存日期和时间，并选择日期和时间格式。
提示：如果检测摄像机长时间与电源断开，将删除日期和时间，必须重新设置。
 - **<语言>：**请选择显示中使用的语言。
 - **<在...后关闭>：**选择检测摄像机在不按压任何按键时自动关闭的时间间歇。
- **<设备信息>：**此处为设备信息，例如所安装的软件版本和法律信息。

– **<出厂设置>**: 您可以将所有菜单项复位至出厂设置。与此同时，所有已保存的文件将被彻底删除。

保存/传输拍摄内容 (GIC 4-23 C)

拍摄照片

按压照片拍摄按键(14)，以拍摄当前显示屏显示的照片。照片保存在检测摄像机的内部存储器中，可以通过USB Type-C®进行传输。

通过USB Type-C®接口传输数据

如需通过USB Type-C®传输数据，请接通检测摄像机。打开USB Type-C®插口的盖子(3)。利用USB Type-C®线(29)将USB Type-C®插口与您的计算机连接起来。

在您的计算机上打开文件浏览器并选择驱动器

Bosch_GIC。从检测摄像机内部存储器可复制已存的文件，将其移动到您的计算机上或删除。

一旦结束所需过程，请按标准程序断开驱动器。

提示: 请始终先从您的计算机操作系统上移除驱动器（弹出驱动器），否则可能会损坏检测摄像机的内部存储器。

移除USB Type-C®线（检测摄像机将自动关闭）。关闭上盖板(2)，以防灰尘和溅水进入。

提示: 仅可通过USB Type-C®接口将检测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如果连接其他设备，则可能损坏检测摄像机。

提示: USB Type-C®接口仅用于传输数据，无法通过该接口为充电电池或其他设备充电。

保存/传输拍摄内容 (GIC 5-27 C)

拍摄照片/视频

Micro-SD卡(30)插入后，照片和视频将保存到该卡上。

如果没有Micro-SD卡，照片将保存在检测摄像机的内部存储器上，但无法进行视频拍摄。

照片模式：按压照片/视频拍摄按键(19)，以拍摄当前显示屏显示的照片。

视频模式：如要启动视频拍摄，按压照片/视频拍摄按键(19)，如要退出则按压照片/视频拍摄按键(19)或中间按键(11)。

通过**<主菜单>**在照片和视频模式之间进行切换。

数据传输概述

- 将照片文件从**内部存储器传输到Micro-SD卡 (30)**上：插入Micro-SD卡(30)后，显示屏中会显示是否应将存储在检测摄像机内部存储器中的数据传输到Micro-SD卡上的查询。
- **通过USB Type-C®从内部存储器上传照片文件**：只有在未将Micro-SD卡(30)插入检测摄像机的情况下，才能进行传输。
- **从Micro-SD卡 (30)传输文件**：您可以通过USB Type-C®从插入的Micro-SD卡(30)上传文件，或取出Micro-SD卡(30)，将其插入其他设备。

插入Micro-SD卡

打开上盖板(2)，以正确的方向将Micro-SD卡(30)插入卡槽(18)并推至限位。再次小心地关上上盖板。

通过Type-C® USB接口传输数据

如需通过USB Type-C®传输数据，请接通检测摄像机。打开USB Type-C®插口的盖子(3)。利用USB Type-C®线(29)将USB Type-C®插口与您的计算机连接起来。

在您的计算机上打开文件浏览器并选择用于传输文件的驱动器。驱动器的名称为：

- 如果没有Micro-SD卡插入检测摄像机中：

Bosch_GIC

- 如果将未命名的Micro-SD卡插入检测摄像机中：USB驱动器默认命名
- 如果将已命名的Micro-SD卡插入检测摄像机中：Micro-SD卡名称

从检测摄像机内部存储器或Micro-SD卡可复制已存的文件，将其移动到您的计算机上或删除。

一旦结束所需过程，请按标准程序断开驱动器。

提示: 请始终先从您的计算机操作系统上移除驱动器（弹出驱动器），否则可能会损坏检测摄像机的内部存储器。

移除USB Type-C®线（检测摄像机将自动关闭）。关闭上盖板(2)，以防灰尘和溅水进入。

提示: 仅可通过USB Type-C®接口将检测摄像机连接到计算机上。如果连接其他设备，则可能损坏检测摄像机。

提示: USB Type-C®接口仅用于传输数据，无法通过该接口为充电电池或其他设备充电。

工作提示

请检查需要视察的环境，请格外注意障碍物或危险位置。

弯曲摄像机电缆(1)，使摄像机头部能够顺利进入待检查环境中。仔细地导入摄像机电缆。

调整摄像机照明灯(5)的亮度，使图像清晰可见。如果物体反光强烈，您可以例如通过减少灯光或通过黑白对比度设置获得更好的图像。

如果待检查物体成像模糊，请缩短或增大摄像机头部(4)和物体之间的距离。

故障 – 原因和解决措施

提示: Micro-SD卡(30)只能与GIC 5-27 C一起使用。

显示屏中的故障显示	原因	解决措施
	内部存储器几乎满了	从内部存储器中删除文件或插入Micro-SD卡(30)。
(黄色警告)		

显示屏中的故障显示	原因	解决措施
 (红色警告)	内部存储器已满	从内部存储器中删除文件或插入Micro-SD卡 (30) 。
	内部存储器有故障	请重新启动检测摄像机。 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联系经授权的 Bosch 客户服务中心。
 (黄色警告)	Micro-SD卡几乎满了	从Micro-SD卡 (30) 中删除文件。
 (红色警告)	Micro-SD卡已满	从Micro-SD卡 (30) 中删除文件。
	Micro-SD卡有故障	取出Micro-SD卡 (30) 并将其重新装入。 在另一台设备中检查Micro-SD卡。

维修和服务

维护和清洁

不要将手持设备**(15)**浸入水中或其他液体中。

保持检测摄像机的清洁。如果在包含有害健康的物质的环境中工作过，需要格外彻底地清洁检测摄像机和所有辅助用具。

使用潮湿，柔软的布擦除仪器上的污垢。切勿使用任何清洁剂或溶剂。

尤其是摄像机镜头**(6)**需要定期清洁，并注意不要沾上毛絮。

客户服务和应用咨询

中国大陆

电话：400 826 8484-3-2

制造商地址：

Robert Bosch Power Tools GmbH

罗伯特·博世电动工具有限公司

70538 Stuttgart / GERMANY

70538 斯图加特 / 德国

询问和订购备件时，务必提供机器铭牌上标示的10位数物品代码。

废弃处理

应对检测摄像机、电池/充电电池、附件和包装进行环保的回收利用。

 不要将检测摄像机和电池/充电电池混入生活垃圾！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有的信息表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s)	多溴二苯 醚 (PBDEs)	邻苯二甲酸二 正丁酯 (DBP)	邻苯二甲酸二 异丁酯 (DIBP)	邻苯二甲酸丁 苄酯 (BBP)	邻苯二甲酸二(2-乙 基)己酯 (DEHP)
机械部件 (金属部件)	○	○	○	○	○	○	○	○	○	○
机械部件 (非金属部件)	○	○	○	○	○	○	○	○	○	○
组合印刷电路板	X	○	○	○	○	○	○	○	○	○
附件 ^{A)}	○	○	○	○	○	○	○	○	○	○
碱性锰电池系统	○	○	○	○	○	○	○	○	○	○
充电电池系统 ^{B)}	○	○	○	○	○	○	○	○	○	○
机电部件	○	○	○	○	○	○	○	○	○	○
显示器 ^{C)}	○	○	○	○	○	○	○	○	○	○
光电部件 ^{D)}	○	○	○	○	○	○	○	○	○	○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有的信息表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s)	多溴二苯 醚 (PBDEs)	邻苯二甲酸二 正丁酯 (DBP)	邻苯二甲酸二 异丁酯 (DIBP)	邻苯二甲酸丁 苄酯 (BBP)	邻苯二甲酸二(2-乙 基)己酯 (DEHP)
内部连接电 缆	O	O	O	O	O	O	O	O	O	O

A) 适用于采用附件的产品

B) 适用于采用充电电池供电的产品

C) 适用于采用显示器的产品

D) 适用于带有光电部件的产品

注1:

o: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不超过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x: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注2:

以上未列出的部件，表明其有害物质含量均不超出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国家标准要求。

产品环保使用期限内的使用条件参见产品说明书。

Servicekontakte
Service Contacts
Contacts de Service
Contactos de Servicio
Контакты сервисных центров



<https://www.bosch-pt.com/serviceaddresses>

Garantiebedingungen
Guarantee Conditions
Conditions de Garantie
Condiciones de Garantía
Условия гарантии



<https://www.bosch-pt.com/guarantee/202601>